|  |
| --- |
| 秘書處專用 |
| 收到日期 |  |
| 申請編號 | ISP- |

# **回收基金(行業支援計劃)申請表格**

## 甲部：申請者資料[[1]](#footnote-1)

|  |
| --- |
|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填上「[x] 」號  |
|  | 申請者名稱: |  | (英文 ) |
|  |  (中文) |
|  | 項目名稱 回收基金: |   |
|  |  |   |
|  | 項目總結(不多於200字): |  |
|  |  |
|  |  |
|  |  |
|  | 註冊地址(於公司註冊處登記的地址): : |  |
|  |
|  |
|  | 通訊地址 (若與上述地址不同) : |  |
|  |  |  |
|  |  |  |
|  | 電話: | ( ) |
|  | 電郵: |  |
|  | 申請組織成立或註冊的條例: |  |
|  | 登記號碼（如適用）: |  |
|  | 員工數目: | 全職: | 兼職: |
|  | 成立日期:  |  |
|  | 組織的宗旨/目標 : |  |
|  |
|  |
|  |
|  |
|  | 申請組織網站（如適用）: |  |

*#請刪去不適用者*

14. 合作組織（如適用）

|  |  |  |
| --- | --- | --- |
| 合作組織名稱: |  | (英文)  |
|  | (中文)  |
| 通訊地址: |  |
|  |
| 電話: | ( ) |  |
| 電郵:  |  |
| 申請組織成立或註冊的條例（如適用）: |  |
| 登記號碼（如適用）: |  |
| 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 |  |
| 成立年份:  |  |
| 香港成員數目:  |  |
| 組織宗旨/目標: |  |
| 項目中的支援範圍: |  |
|  |  |
|  |  |
|  |  |
|  |  |

*請提供合作組織的支持信件。*

15. 執行項目的主要成員

(請按附頁的格式提交項目統籌人、副項目統籌人、主要管理成員及技術人員的簡歷)

|  |  |
| --- | --- |
| (A) 項目統籌人 | (B) 副項目統籌人 |
| 姓名(英文): | (Mr/Ms/Prof/Dr)# | 姓名(英文) : | (Mr/Ms/Prof/Dr)# |
| 姓名(中文) : | (先生/女士/教授/博士)# | 姓名(中文): | (先生/女士/教授/博士)# |
| 公司/機構 : |  | 公司/機構 : |  |
|  |  |
| 職位:  |  | 職位: |  |
| 電話: |  | 電話:  |  |
| 手提電話: |  | 手提電話: |  |
| 電郵: |  | 電郵: |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乙部: 項目內容

|  |  |
| --- | --- |
| 1. 項目為期 (月):
 |  |
| 1. 開始日期(日/月/年)
 |  |
| 1. 完結日期(日/月/年)
 |  |
| 1. 總預計項目費用[[2]](#footnote-2):
 |  | (港幣$) |
| 1. 申請資助金額[[3]](#footnote-3):
 |  | (港幣$) |
| 1. 申請者投入的金額或其他來源的贊助:
 |  | (港幣$) |

1. 申請組織除回收基金項目以外的相關活動經驗及記錄

| 項目名稱 : | 項目詳情\* : | 項目推行期: | 項目金額:(港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若申請組織非項目的主辦機構，請註明申請組織在該項目的角色。

如空間不足，請於表內插入更多行列。

1. 項目計劃

請根據「申請指引」提供下列詳細資料

1. 項目的目的(可選多於一項本項目將可實現回收基金的目的)

[ ]  提高廢物流中回收的回收物及其處理後生產的再造產品的數量和質量，從而減少堆填區的 棄置量。

[ ]  開拓再造產品市場，為減少棄置廢物於本港的堆填區提供更大推動力。

[ ] 提高回收業的整體作業能力、處理量、效率和技術，並且增加市場資訊，促進回收業 可持續發展。

[ ]  其他(請註明)

1. 實施和宣傳計劃

（請詳細描述回收行業面對的挑戰/機遇(以展示項目的需要和可行性)、實施的解決方案、活動的流程、宣傳策略包括推廣活動及招募參加者的方法、監察機制、項目成果的分享方法，並說明計劃怎樣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達成項目目標。另外，請列出制定計劃中的所有假設）

1. 財務狀況和承接項目的能力的資料(請提供資料，包括項目估計的現金流、預留的項目開支及其他資金來源及金額、實物資助等開支。申請者需要按要求提供經審計帳目/財務報表及銀行賬單等）

申請機構全年收入: (港幣$)

申請機構銀行結存: (港幣$)

1. 從項目獲得的好處如何在項目結束後延續？(請描述該項目的長遠影響，如與各方建立的合作關係)

1. 有關承接項目的申請人及其管理層的A)技術及操作能力及B)管理項目及承擔能力的詳細資料(請提供有關技術及操作能力: 如過往的作業記錄、相關經驗、僱員相關資歷、及管理項目及承擔能力: 如項目管治、交付項目所投入的資源及人力等。相關僱員的簡歷應於提交申請時提供)

1. 項目成果和實施計劃

請具體（例子包括報告、培訓班的參加人數及研討會數目等）說明每6個月的指定目標里程碑/成果，及執行該計劃所需的措施/活動、評估方式以及時間表。

| 里程碑 / 項目成果 | 每6個月里程碑 / 項目成果的描述 | 每6個月的目標受惠對象及累計數目或其他關鍵績效指標 | 開始日期 (月/年) | 完結日期(月/年) |
| --- | --- | --- | --- | --- |
| ***例子:*** *培訓課程*  | ***描述:****舉辦共3場的培訓課程(每班約20人)以教授回收作業的職安健知識* ***評估方式:****出席記錄* | *首6個月:**20名回收人員出席者**首12個月:**60名回收人員出席者**首18個月:**60名回收人員出席者**首24個月:**60名回收人員出席者* | *1/2022* | *12/2022*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如空間不足，請於表內插入更多行列。*

1. (a) 預算計劃

| **支出種類** | **支出項目[[4]](#footnote-4)** | **單價****(港幣)** | **數量** | **第一年****(首6個月)** | **第一年****(後6個月)** | **第二年****(首6個月)** | **第二年****(後6個月)** | **項目預算開支(港幣$)** |
| --- | --- | --- | --- | --- | --- | --- | --- | --- |
| (甲)額外增聘員工的開支及其附帶開支[[5]](#footnote-5) | ***例子:*** *(1) 兼職員工* | *$50/小時x 5小時/天x 27天 x 2人* | *24個月* | *81,000* | *81,000* | *81,000* | *81,000* | *324,000*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強積金 |  |  |  |  |  |  |  |
| **小計 (甲) (港幣)** | **-** | **-** |  |  |  |  |  |
| (乙) 購買/租賃額外機器/設備的開支及其附帶開支 [[6]](#footnote-6),[[7]](#footnote-7) | ***例子:*** *(1) 籠車*  | *2,700* | *15* | *40,500* | *0* | *0* | *0* | *40,500*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小計 (乙) (港幣)** | **-** | **-** |  |  |  |  |  |
| (丙)其他直接開支[[8]](#footnote-8) | ***例子:*** *(1)設計及印刷宣傳單張* | *7* | *200 x 2* | *1,400* | *0* | *1,400* | *0* | *2,800*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小計 (丙) (港幣)** | **-** | **-** |  |  |  |  |  |
| **總預計項目費用 (甲)+(乙)+(丙) (港幣$)** | **-** | **-** |  |  |  |  |  |
| **若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與申請者有任何關聯[[9]](#footnote-9)，請列明項目及提供申請企業與供應商的關係並提交理據供委員會考慮及批准（請注意：應盡可能避免向與申請企業有關連的人士或公司採購貨品或服務）：** |

*如空間不足，請於表內插入更多行列 /欄。*

*申請人請留意:*

1. *申請人應盡量直接向供應商獲取報價，以確保報價的真確性;*
2. *如在無可避免的情況下，申請人經中間人獲取報價，該中間人不能為其中一間提供報價的供應商。申請人亦要確保中間人與任何一間提供報價的供應商沒有利益往來;*
3. *無論如何獲取報價，申請人亦有責任確保所有報價文件的真確性。*

(b) 擬訂預算支出的依據

(請就以上預算計劃表內每個支出項目，申述將其列入預算的充分理由)

1. 額外人手薪金

(請列出各新增人手的主要職責。)

1. 額外機器設備

(請說明各額外機器設備的用途及與項目里程碑的直接關係。)

1. 其他直接成本

(請說明各其他直接成本的用途及與項目里程碑的直接關係。)

1. 申請者有否現金/實物承擔[[10]](#footnote-10)或其他來源的資助或任何來自本項目估算的收入 ?

|  |  |  |  |
| --- | --- | --- | --- |
| [ ]  | 是 (請提供相關現金/實物承擔或其他來源的 資助或來自本項目收入的詳細資料。） | [ ]   | 否 |

| 支出項目/實物承擔/ 收入項目資料*(請每項列明並提供詳細資料)* | 申請者的承擔/ 其他來源的資助 | 總數*(港幣 )* | 備註***(請註明收入的建議處理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總承擔 (港幣) |  |  |

*如空間不足，請於表內插入更多行列。*

1. 申請資助金額（即總估計項目費用如第10節減去總現金承擔金額如第11節）

| 申請資助金額 (港幣) | 備註  |
| --- | --- |
|  |  |

1. 建議款項發放時間表

*(請參閱申請指引第 3.2 段及4.2段*

|  | 金額(港幣$) | 百份比(%) |
| --- | --- | --- |
| 首期撥款[[11]](#footnote-11) |  |  |
| 第一次中期撥款  |  |  |
| 第二次中期撥款  |  |  |
| 第三次中期撥款 |  |  |
| 終期撥款[[12]](#footnote-12) |  |  |
| **總金額**  |  |  |

*如需更多次數的中期撥款, 請擴充表格。*

1. 支持相關項目申請的其他資料(如有)

|  |
| --- |
|  |
|  |
|  |

1. 請填妥以下表格及如有需要，可提供額外資料。

|  |  |  |
| --- | --- | --- |
| 甲) 請表明此申請是否另一獲批「回收基金」項目的延伸 | [ ]  是[ ]  否  | 如是，請提供相關申請項目的詳細資料(例如該項目申請編號、說明新項目與原本項目的協同效應和從原本項目獲得的經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乙)請確認此次申請是否屬於重新提交先前向「回收基金」申請資助而被拒的申請 | [ ]  是[ ]  否 | 如是，請提供相關申請項目的詳細資料(例如該項目申請編號、說明本申請與該次申請的主要差異，並解釋這些差異如何回應回收基金諮詢委員會及/或政府在先前評審該次申請時所提的意見和關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丙) 請組織就本申請項目或申請項目內的某些特定措施是否曾經/正在申請香港特區政府其他資助計劃的資助 | [ ]  是[ ]  否 | 如是，請提供相關申請項目的詳細資料(例如項目名稱、政府資助計劃名稱/來源、申請資助金額、申請編號、提交日期、審批結果、獲批資助金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丁) 請註明閣下是否知道任何其他由第三方開展與此申請相似的項目 | [ ]  是[ ]  否 | 如是，請提供相關申請項目的詳細資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1. 請申報任何涉及與負責回收基金的政府人員、回收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及/或秘書處成員的個人利益，包括直接或間接，涉及金錢或其他形式的利益，無論是否與本申請有實際上或觀感上產生利益衝突。

[ ]  我沒有涉及任何與此申請有抵觸，直接或間接，涉及金錢或其他形式的個人利益。

[ ]  我想申報以下個人利益:

|  |
| --- |
|  |

1. 申請企業在提交申請時，**是否**由現任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理事會成員、或聯繫人士所擁有及/或控制?

[ ]  申請企業在提交申請時，**不是**由現任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理事會成員、或聯繫人士所擁有及/或控制

[ ]  申請企業在提交申請時，由現任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理事會成員、或聯繫人士所擁有及/或控制，請在下面填寫該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理事會成員的全名 :

|  |
| --- |
|  |

## 丙部: 申請者聲明

本人謹代表 , 作出以下聲明：

1. 確認以上所申報及連同本申請書提交的所有資料，均屬真實及正確，並反映了截至提交申請書當日的真實情況。如果對上述資料有任何更改（尤其是提交申請後獲得其他來源的資助），我承諾立即通知秘書處;及
2. 擬推行的項目的意念不會對其他個人及／或團體的知識產權構成實質或潛在的侵權行為;及
3. 申請者須向政府賠償因該申請或項目而招致的一切損失、法律責任及申索。

本人明白，倘有任何虛假聲明，可能會導致終止資助協議、退還已收取的基金撥款及面對刑事檢控。

本人授權政府和秘書處按照「回收基金申請指引」處理該申請提供的個人數據/資料（如適用）。我明白秘書處會保留本申請於回收基金的登記冊，並可能於登記冊/名錄內保留個人資料及於申請表內的其他資料。

本人必須根據要求，允許及配合政府和/或秘書處進行現場檢查和/或會議以確認本申請表所提供的資料，並須配合秘書處進行檢查和/或會議及提供所有文件/記錄以解釋任何事宜。

本人授權秘書處/政府在必要時，與其他部門/機構/人士/團體聯絡和溝通或提供本人提交的資料予他們，以確認申請的資料或作其他與申請有關的用途。

我明白如果本人申請獲得批准，會被要求與政府簽署包括條款及條件的協議。

|  |  |  |
| --- | --- | --- |
|  |  |  |
| 授權人士簽署及申請者印章 |  | 簽署人姓名 |
|  |  |  |
|  |  |  |
| 申請者名稱 |  | 職位 |
|  |  |  |
|  |  |  |
| 日期 |  |  |

**附錄一**

致： 回收基金秘書處

**注意：須就每份申請遞交一份確認書。**

**回收基金**

**行業支援計劃的申請**

**確認書**

我們已閱讀及明白下列條款：

(i) 政府保留權利以本機構曾經參與、正在參與或有理由相信本機構曾經或正在參與可能導致或構成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本機構的是次申請，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本機構日後申請回收基金的資格。

(ii) 即使有關申請已獲批准，如果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政府可立即撤回或取消有關批准：

* 本機構曾經參與或正在參與可能會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繼續委約本機構或繼續推行該回收基金項目將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政府合理地相信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將會發生。

我們謹此確認，我們同意及承諾遵守上述條款。

|  |  |  |
| --- | --- | --- |
| 項目名稱： |  |  |
| 申請機構名稱： |  |
| 簽署人姓名： |  |
| 職位： |  |
| 申請機構印章： |  |
| 授權人士簽署： |  |
| 日期： |  |

**附錄二**

## 項目主要人員的簡歷(項目統籌人、項目副統籌人、企業主要管理人員及項目相關人員)

以下提供的資料將用作處理閣下於回收基金(行業支援計劃)的申請。為進行項目審批，資料將有機會向評審員、回收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或相關政府部門披露。閣下有權利可使用或更改於申請時提交的個人資料。若閣下希望行使這些權利，請聯絡回收基金秘書處。

**項目統籌人/項目副統籌人/企業主要管理人員/項目相關人員**

|  |
| --- |
| 個人資料 |
| 姓名(英文): | (Mr/Ms/Prof/Dr)#  |
|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名字/姓氏) |
| 姓名(中文):  |  (先生/女士/教授/博士) # |
|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 職稱: |  |
| 企業/組織: |  |
| 公司地址: |  |
| 行業性質: |  |
| 電話 : |  |  |  | 電郵: |  |

學歷/專業資格(按時間順序) :

相關工作資格(按時間順序) :

(包括項目管理經驗，如適用)

## 回收基金 (行業支援計劃)申請者須知

1. 填寫申請表格前，請仔細閱讀「回收基金(行業支援計劃)」之申請指引(以下簡稱「申請指引」) 。
2. 申請撥款獲批後，申請表格內部分資料將有機會被上載到回收基金網站，供公眾參閱。
3. 有意提交「行業支援計劃」申請的組織須準備以下文件：

	1. 已填妥的印刷本申請表格一份及一份電子複本(資料適宜以微軟Word格式儲存)；及
	2. “**所需提交的文件”**所列的文件副本。

請將以上文件郵寄、親身或透過網頁送交至回收基金秘書處(以下簡稱「秘書處」) (即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申請詳情可參閱「申請指引」，有關指引及申請表格可在「回收基金」的網頁下載。查詢可致電或電郵秘書處或親身到秘書處查詢。

 地址 ： 九龍達之路78號生產力大樓

電話 ： (852) 2788-5658
傳真 ： (852) 3187-4559
電郵 ： enquiry@recyclingfund.hk
網頁 ： www.recyclingfund.hk

1. 對所有申請、協議及項目的要求:

(i) 即使申請機構與政府就項目簽訂的協議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政府保留權利以申請機構曾經參與、正在參與或有理由相信申請機構曾經或正在參與可能導致或構成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剔除有關申請機構的申請資格。

(ii) 如果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政府可立即終止協議：

- 獲資助機構曾經參與或正在參與可能會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繼續委約申請機構或繼續推行項目將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政府合理地相信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將會發生。
2. 回收基金秘書處、環境保護署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擬使用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向您推介回收基金的最新發展、活動和培訓課程等。如閣下不同意上述安排，請在下面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

 [ ]  本人**不同意**回收基金秘書處、環境保護署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於任何有關

 宣傳及推廣回收基金的用途。

1. 申請者必須是非分配利潤組織，作為支援機構、工商組織、專業團體或研究機構，是法定機構或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例下註冊的組織。 [↑](#footnote-ref-1)
2. 預計項目總成本須與乙部第10節內提供的項目總開支計算的金額一致。有關申請者的實物承擔應分開在乙部第11 節列出，但不應包含在總預計項目費用內。 [↑](#footnote-ref-2)
3. 申請資助金額須與乙部第12節內提供的申請資助金額一致。 [↑](#footnote-ref-3)
4. 所有的支出項目需要有詳細的分類，並必須發生在項目的開始和完成期間。申請者可根據項目的實施時間表提出每個階段的長短。 [↑](#footnote-ref-4)
5. 此項包括員工薪金、聘請額外員工的額外開支（如僱主支付的強積金，招聘廣告等）。只有項目額外人手的薪酬（包括僱主向強制性公積金的供款）直接得到資助。員工按比例/小時計算的薪酬應每月作記錄。 [↑](#footnote-ref-5)
6. 只有因實施項目購買或租賃的額外設備成本可獲得資助。購買或租賃設備一定要是必要的，或由項目特別要求。申請者應盡可能使用他們現有的設備。 [↑](#footnote-ref-6)
7. 此項包括購買/租賃額外機器/設備的開支、購買/租賃額外機械/設備的雜費（如調試、更新、安裝，以及項目實施過程中的額外維修成本）。 [↑](#footnote-ref-7)
8. 此項包括所有其他直接由項目衍生的費用，除支付常費及申請指引中所不允許的成本項目。可資助的項目可包括外部的顧問費用、消耗品費用、項目成果的生產和推廣費用（如廣告及籌辦研討會）和外部審計費用。 [↑](#footnote-ref-8)
9. 有關「關聯」的定義請參考申請指引第3.5.3段。 [↑](#footnote-ref-9)
10. 申請機構應盡量提供文件以顯示建議實物承擔的價值或市場價值。 [↑](#footnote-ref-10)
11. 最高可達總核准資助金額的30％作為首期撥款。 [↑](#footnote-ref-11)
12. 最少要有總核准資助金額的5％作為終期撥款。 [↑](#footnote-ref-12)